



巴渝镜鉴

重庆市党的群众路线
教育实践活动警示教育案例汇编

重庆市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 编

巴渝镜鉴

重 庆 市 党 的 群 众 路 线
教育实践活 动 警 示 教 育 案 例 汇 编

重庆市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 编

巴渝镜鉴

重庆市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警示教育案例汇编

重庆市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 编

出版社：重庆出版社

责任编辑：别必亮 王晓静

责任校对：胡琳

内文插画：郭希平

装帧设计：吴庆渝

开本：880mm×1 230mm 1/32 印张：3 字数：60千

2013年9月第1次印刷

重庆华林天美印务有限公司承印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向本集团图书发行有限公司调换：023-68706683

内部出版 注意保存



目 录

CONTENTS

踏石留印转作风·····	1
“小官大贪”	
重庆市九龙坡区“2·21”征地拆迁腐败系列案·····	6
玩“法”的公安局长	
重庆市公安局原副局长唐建华违纪违法案·····	12
“三贪书记”的悲叹余生	
重庆市外事侨务办公室原副主任廖觉超违纪违法案·····	18
沈长富的“多维人生”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重庆有限公司原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沈长富受贿案·····	24
“广电英才”没落记	
重庆广电集团原总裁李晓枫腐败案·····	30
忘戴“安全帽”的安监局长	
重庆市梁平县安监局原局长王任平违纪违法案·····	36
“签”进牢房	
重庆市巴南区城乡建设委员会原办公室主任赵南山违纪违法案	41



伸向农机补贴的“黑手”

重庆市农机系统罗泽宽等人腐败窝案 47

偷食教育蛋糕的“硕鼠”

重庆市江北区大石坝街道原党工委书记何成银受贿案 52

卫生院院长的“贪欲病”

重庆市丰都县基层卫生院院长受贿系列案 57

利欲熏心的社保科长

重庆市沙坪坝区社会保险局参保管理科原科长陈雪松受贿案 ... 64

“种”出恶果

重庆市秀山县规划领域工作人员受贿窝案 69

复“啃”记

重庆市潼南县柏梓镇林业站原站长张涛贪污宅基地复垦补偿款案 75

落入色情陷阱的区委书记

重庆市北碚区原区委书记雷政富不雅视频事件 81

后 记 87

踏石留印转作风

“求木之长，必固其根。欲流之远，必浚其源。”党的作风关系党的生死存亡。不正之风是滋生腐败的温床。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央出台了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八项规定》；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将主要任务聚焦到作风建设上，集中解决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四风”问题。新一届中央领导集体力倡改进作风、密切联系群众，身体力行、率先垂范，充分体现了中央落实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坚强意志和求真务实、转变作风的坚定决心。

根据中央精神，结合重庆实际，我市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力求做到三个“务必”，即“务必以身作则、务必不折不扣、务必见到实效”；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突出问题导向，着力解决在党员干部中存在的“四风”等突出问题，以作风的切实转变赢得群众的信任和支持，促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社会和谐稳定。

当前，我市党的队伍总体上是纯洁的，党员作风主流是好的，但我们也应该看到，我市一些地方，一些党员干部身



上存在的“四风”问题也是明显的,危害也是巨大的。今年1—8月我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查处了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的案件80余起,处理违纪违规人员110余人。从这些查处的案件中,我们可以看到我市一些党员“作风”问题的危害和特点。

在全市上下强力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之际,我市某县人大主任顶风违纪,邀请管理服务对象参加儿子的婚宴,在主场办席100多桌,收礼上百万。而就在2012年,该县另一名县领导曾因大操大办受到处理,前车之覆,并未成为他的后车之鉴。2013年2月25日,丰都县十直镇纪委书记余明普,为儿子结婚大摆宴席,专门安排5名政府工作人员在婚宴现场收礼,被群众举报。具有讽刺意味的是,正在接受调查的他,又因参加吃请,再次被群众举报。在我市一些地方,借婚丧嫁娶、乔迁新居、生育子女、生日、升学、参军等名义大操大办、请客送礼、借机敛财的事情时有发生,有的人绞尽脑汁巧立名目敛财。从一楼搬到二楼,请客;小孩出生,请客;满月,请客;满百天再请;一岁,又办。互相攀比,大讲排场。此种行为不但造成巨大浪费,还给当地干部群众增加了负担,更严重败坏了社会风气,在一些地方久治不愈,广大干部群众对此深恶痛绝。

一些党员干部,把公务用车、办公条件看成身份的象征,一人配车全家享用。我市某县副县长、公安局局长在其任职期间违规购买公务用车9辆,自己一人占用3辆,还将下属单位的公车供家人私用。巫溪县城乡建委未经任何审批

程序就违规购买两辆公务用车。尽管我市在公务用车配置上作出了规定，但还是不断有人突破红线，这被群众称为“车轮上的腐败”。

还有一些党员干部，化公为私，用公款大吃大喝，请客送礼。2013年4月，我市合川区合阳城街道在公务接待中就发生一人醉酒死亡的严重事件，造成恶劣影响。2013年6月25日，秀山县宋农镇一干部调任异地，同事惜别，以礼相送，本无可非议，但该镇党委书记石吉林竟然违规带领8人一直送到膏田镇。膏田镇党委书记周会设宴款待，觥筹交错，石吉林不胜酒力，将上级安排的工作抛诸脑后。用公款请客送礼，大吃大喝，在一些地方，蔓延成风。一些人认为，吃点喝点，只要不揣进自己的腰包，就不算问题。事实上，公款请客送礼，已经成为一个巨大的黑洞，成为滋生腐败的温床，毒化清廉之风。吃吃喝喝绝不是小事，把华服豪宅、珍馐佳酿、香车美女作为人生的最大追求，享乐的动因必定外化成贪腐的行动。这是腐败案件发生的规律。

在查处的80多个案件中，很大一部分是违反工作纪律，生活方式出问题的。有的擅离职守，有的上班时上网打游戏，还有的甚至脱岗到茶楼赌博，有的更流连低俗场所，违反社会主义道德。

与本书后面列举的其他腐败案件相比，以上这些问题看似显得“小”，但这些“小”问题，同样带来大危害。公款大吃大喝，大操大办收受礼金，生活作风腐化，违规购买公车，违反工作纪律等等，实质上是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



义和奢靡之风在党员干部身上的具体体现,是当前群众深恶痛绝、反映最强烈的问题。群众看党的形象,主要看党员干部的作风,这些问题是损害党群干群关系的重要根源,它严重违背党的宗旨,危害党的纯洁性,削弱党的战斗力、凝聚力。解决好这些问题,使党的作风实现根本好转,才能以优良的党风促政风带民风。

干部作风的好坏,是决定廉与腐,清与浊的重要因素。领导干部具有良好的工作作风,特别是生活作风,才能自觉抵制各种腐朽思想的侵蚀。干部作风建设既是反腐倡廉工作的前提,也是反腐倡廉工作的重要途径。只有切实转变作风,真正做到为民、务实、清廉,才能从根本上解决反腐倡廉的问题。同时,反腐倡廉工作本身的开展,也需要作风建设来支撑。

我市开展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抓住作风建设这个牛鼻子,打出一套“治本抓源”的组合拳。以“正风肃纪专项治理、提升效能服务市场主体发展”等五大专项行动为抓手,重点突破;以《重庆市党员干部政治纪律“八严禁”》、《重庆市党员干部生活作风“十二不准”》为党员干部画出政治纪律和生活作风的底线,把具体要求变成铁的纪律。

当前,中央、地方上下联动,步调一致,围绕保持和发展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为切入点,对全党作风之弊、行为之垢进行大排查、大检修、大扫除,集中解决“四风”问题,取得了初步成效,得到了广大人民群众肯定。

“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作风问题具有顽固性和反复性，抓一抓有好转，松一松就反弹，改进作风一阵风也是一些地方和同志易发的痼疾：上级一重视，马上就抓；领导不强调，立刻就放；嘴上雷声大，行动雨点小；风头过后，一切照旧。“为山九仞，功亏一篑。”改进作风，难的是锲而不舍、久久为功。如果不能坚持下去，一阵风，走形式，虎头蛇尾，最终我们的党就会失信于民。

“善禁者，先禁其身而后人。”我市党员领导干部要坚决克服不以为然的思想、等待观望的态度、消极被动的情绪和与己无关的想法，以身作则、率先垂范，说到做到、兑现承诺，以踏石留印、抓铁有痕的劲头，持之以恒落实八项规定，坚决纠正“四风”问题。“言必信、行必果。”各地各部门要把制度约束作为刚性纪律，令行禁止、不搞例外，对有令不行、有禁不止的行为，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决不姑息、决不手软。对态度不坚决、措施不得力，造成管辖范围内顶风违纪的，不仅要严肃追究直接人员的责任，而且要依据规定对有关领导进行问责；针对存在的突出问题，查找漏洞和薄弱环节，强化建章立制，推进长效机制建设，使作风建设成为党员干部的自觉行动。通过加强党的作风建设，为“科学发展、富民兴渝”提供强大动力。

2013年9月

“小官大贪”

重庆市九龙坡区“2·21”征地拆迁腐败系列案

【罪案档案】

2011年,重庆市九龙坡区纪委监察局“2·21”专案组查处了一起征地拆迁腐败系列案,涉及区国土房管分局、街道、村社、企业干部23人,涉案金额1.5亿元。其中,渝州路街道党工委原书记杨兴军,收受贿赂1572万元,因受贿罪依法被判处有期徒刑十五年;高新区国土房管分局原局长虞波,参与受贿1420万元,个人分得900万元,因受贿罪依法被判处有期徒刑。高新区高庙村原支部书记郑洪欲因受贿1000万元,行贿60万元,以受贿罪、行贿罪依法被判处有期徒刑十二年六个月。高新区渝州路街道六店社区原支部书记王洪因受贿388万元,侵占集体资金52万元,以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罪、职务侵占罪依法被判处有期徒刑十五年。其他人也受到相应的法纪处理。

【案情回放】

“惊天大案”

重庆高新区成立后，原石桥镇下属各村土地先后被征用开发，这里的村也相继成为“亿元村”，原本“官小、权小、钱少”的村官们，逐渐掌握了大量的集体资金、资产和资源，手中权力的“含金量”越来越大……

2010年12月，网友爆料：“五不四忙”村支书，侵吞数亿集体资产！

这位被群众称为“五不四忙”的村支书，便是重庆高新区渝州路街道六店社区原支部书记王洪。“五不四忙”，指的是长期不发展党员、不过组织生活、不到办公室办公、不住在村里住豪华别墅、不公布账目；忙着侵吞集体财产、忙着挥霍享受、忙着跑关系、忙着雇用打手阻止村民上访。

群众的反映引起了纪检、检察机关的关注，外围的调查悄悄展开。2011年1月，九龙坡区纪委宣布对王洪实行“两规”。王洪早有准备，振振有词：“我清白得很，我就是多喝了几台酒。”然而，谎言还是敌不住铁证，几番较量，王洪败下阵来。最先交代的一笔是“趁着村集体60亩土地开发的机会，我做了最后‘一锤子’买卖，向某开发商一次索贿700万元，现已拿到300万元”。一个村官，一口吞下300万元，这胃口让办案人员着实吃了一惊。当然，立功心切的王洪，也没忘把他的顶头上司渝州路街道党工委书记杨兴军“吐”了出来。自此，小小村官王洪的落马，掀开了九



龙坡区“2·21”征地拆迁腐败系列案件的黑幕,20余人进入办案人员的视线,涉案金额超过亿元。

“贪欲似海”

在征地拆迁中,一些村干部与国土部门、镇街干部、企业老板勾结,或无中生有,或多报多要,“孙猴子变戏法”似的大肆骗取征地补偿资金。高庙村原村主任郑洪发,向高新区国土房管分局局长虞波、征地科科长周志刚分别行贿20万元、10万元后,用早已不存在的村办企业虚报搬迁费用,骗取185万元;六店村村委会原村副主任周兴江,用2万元买来2台废旧变压器,临时搭建,骗取200多万元;高庙村原支部书记郑洪欲,勾结巴山陶瓷市场私营业主谢某,亲自出面斡旋相关部门,使谢某投资2000多万元的陶瓷市场获得拆迁补偿6300万



“小官大贪”

元,郑洪欲一次收受现金 1000 万元,分给高新区国土房产分局局长虞波 420 万元,分局征地科科长周志刚 60 万元,自己独吞 520 万元。

在集体资产管理中,一些村干部损公肥私,随意侵吞、挪用、处置集体资产,用王洪的话说,“村里的,就是我村支书的,当然我说了算”。王洪伙同村支两委 7 名村干部,虚构工程项目套取集体资金 50 万元,以发奖金名义私分;擅自决定将村集体资金 150 万元借予他人,私自收受 10 万元后免除其利息 26 万元;受 5 万元贿赂后,直接将村集体的 22 亩国有土地低价处置给他人。郑洪欲将村里花费 100 万余元,购买时间不足一年的宝马 730 轿车,以 30 万元的超低价处理给自己儿子。

“奢靡腐化”

地处高新区的石桥镇以及下辖的六店、高庙等村,借区位优势,成为“十亿元镇”、“亿元村”,这些基层政治经济资源掌控者和“能人”村官们,以集体“功臣”和“能人”自居,讲排场、比阔气,挥金如土,腐化堕落。

大吃大喝,肆意挥霍。郑洪欲对“吃喝送礼”有一套自己的理论:“高新区的发展,我们基层村干部忙忙碌碌,不说功劳有苦劳,多吃一点、多得一点、多享受一点,是应该的……逢年过节不请街镇领导聚一聚,我这个村支书不仅没有面子,还是一块‘心病’,吃喝之后,一般领导送上一两千,重要领导送上一两万,这也是我们村的行情。”高庙村



2009年用于吃喝的“会务费”达23万元，2010年达28万元。这些村干部吃喝之余，还以学习考察之名游遍国内名山大川，时常漂洋过海饱览异域风情，高庙村、六店村每年都要组织村干部外出公款旅游2—3次。

坐豪车，穿名牌。“我们石桥镇是全国‘千强镇’，下面的村都是‘亿元村’，在这样的镇这样的村当领导，坐豪车、喝高档酒、穿名牌服装，才有档次、有脸面。”他们不仅这样说，更是做到了极致。高庙村花432万余元购买了8辆高档车供村干部使用，村支书郑洪欲坐的是价值125.5万元的宝马740，村主任坐的是价值62万元的奥迪；杨兴军等人日常穿戴大多是世界顶级品牌，虞波被“两规”时一身行头价值近20万元。

贪恋女色，作风糜烂。“我们这里的村干部，有的数次结婚、离婚，有的包‘二奶’、养情人，有的流连低俗场所、买笑嫖娼，他们不仅贪财还恋色，而且从不避讳。”村民们很愤怒，也很无奈。王洪与前妻离婚前和邹某同居，与邹某结婚后，仍与前妻保持同居关系，两个老婆为他生了三个小孩；郑洪欲几次离婚结婚，老婆越找越年轻；杨兴军包养过一名不入流的演员，为博红颜一笑，为其购买奔驰跑车一辆，赠送现金近千万元；周兴江“风流”无度，被传唤时身上还揣着一盒避孕套。

【案件警示】

“2·21”严重违法违纪系列案件,触目惊心,发人深省!如果说那些位高权重的省部级、厅局级贪官是“老虎”的话,那么“2·21”案件中的基层干部看起来似乎是一群“苍蝇”,然而正是这群“苍蝇”让我们见识了其危害猛于虎!这些“五不四忙”村官们,丧失党性原则,严重脱离群众,作风极其霸道,生活极尽腐化,是典型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他们对权、钱、色趋之若鹜,漠视人民群众的疾苦,赤裸裸地与民争利,严重破坏了党群、干群关系。

和“老虎”相比,“苍蝇”广泛且处在与群众打交道的第一线,他们的腐败行为直接损害群众的切身利益,直接败坏党和政府的形象。对这些胡作非为的“苍蝇”,必须从源头上、制度上、监督上、惩治上予以坚决打击和遏制,让其无生存土壤、无藏身之处。

玩“法”的公安局长

重庆市公安局原副局长唐建华违纪违法案

【罪案档案】

唐建华,男,汉族,1956年9月出生,重庆市武隆县人,大学文化,1974年7月参加工作,1977年1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重庆市公安局北部新区分局局长、经开区分局局长,重庆市公安局副局长等职务。因利用职务之便,在插手土石方工程、刑事案件查处等事项中为请托人谋取利益,收受多人贿赂1695万元,巨额财产来源不明1870余万元,以受贿罪、巨额财产来源不明罪依法被判处死刑,缓期二年执行,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

【案情回放】

“看到一些文化不高、能力不强的人,通过做生意、承包工程等成了千万富翁,坐奔驰,开宝马,整天吃香的、喝辣的,日子过得比我滋润,心里就感到不服气……”昔日威风凛凛、不可一世的唐建华在“两规”中开始发自肺腑地忏悔,